

执行摘要
国际理事会会议
德国汉堡
2013 年 6 月 30 日-7 月 3 日

稽核委员会

1. 审查 Grant Thornton 有关已同意总监费用报销的流程之调查报告，没有发现重大的例外之情形。

宪章暨附则委员会

1. 否决下列 4-L6 区(美国加州)、322-D 区(印度)、323-C 区(印度)第二副总监选举抗议案:并确认下列狮友为 2013-2014 年度第二副总监:
 - John Ruiz 狮友- 4-L6 区(美国加州)
 - S.K. Dhar 狮友- 322-D 区(印度)
 - Ashok Gupta 狮友- 323-C 区(印度)
2. 确认 301-A2 区(菲律宾)第二副总监选举抗议案，宣布 2013-2014 年度第二副总监之选举无效，不具任何法律效力，并进一步宣布 2013-2014 第二副总监职位空缺，应遵守国际和区宪章暨附则之规定填补该职位，该抗议案费用 US\$100.00 可退还给抗议者。
3. 确认 301-D1 区(菲律宾)第二副总监选举抗议案，宣布 2013-2014 年度第二副总监之选举无效，不具任何法律效力，并进一步宣布 2013-2014 第二副总监职位空缺，应遵守国际和区宪章暨附则之规定填补该职位，该抗议案费用 US\$100.00 可退还给抗议者。
4. 确认 308-A2 区(马来西亚)第二副总监选举抗议案，宣布 2013-2014 年度第二副总监之选举无效，不具任何法律效力，并进一步宣布 2013-2014 第二副总监职位空缺，应遵守国际和区宪章暨附则之规定填补该职位，该抗议案费用 US\$100.00 可退还给抗议者。
5. 修正国际理事会政策手册第七章及第十五章有关区解决纷争程序和复合区解决纷争程序，以清楚的注明挑选调停员的时间。

年会委员会

1. 延长提早注册与代表团饭店房间之截止日期，改为年会月曆年度的 1 月第 2 个星期。

区暨分会服务委员会

1. 为黑山共和国指派 2013-2014 年度协调狮友
2. 核准摩尔多瓦共和国为临时区。
3. 建立应指派一认证导狮给不正常分会的政策。

4. 修订政策允许总监于区或复合区年会 90 天前，要求将分会置于不正常分会。
5. 修订政策允许分会会费欠款不得超过 US\$10，只要满足其他要件，则仍视为正常分会。
6. 澄清总监审计法规，复合区活动费用之报销只涵盖由复合区主办的活动。此规定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7. 修正理事会政策重划案须包含会员成长与领导发展计划，而且只在 10 月国际理事会例会审查。
8. 修改全球会员发展团队 (GMT) 及全球领导开发团队 (GLT) 地区领导人人数由 40 位改为 41 位

财务暨总部运作委员会

1. 同意会计部门经理可代表财务暨总部运作委员会在有关投资之例行文件上签名。
2. 核准 2012-2013 年度第 4 季之预算，以反映盈余。
3. 修改国际理事会政策凡将影响到预测之理事会提案，须经财务暨总部运作委员会审查。所有提案须包含：有关
 - 该年来及未来连续两年的预测
 - 简述对该司策略活动、目标、目的的影响。
4. 核准 2013-2014 年度最后之预算，以反映盈余。
5. 由于 2013-2014 国际理事会会议的时间，对于国际理事会政策规定财务暨总部运作委员会须于 1 月执行委员会会议提交一全年度之建议预测之规定，核准给予例外。
6. 核准内部稍微修正项目有关行政职员与司长之年度健康检查。
7. 核准修改国际理事会政策将执行干部、国际理事、前国际总会长、前国际理事、总监提交费用报销之截止日期由 120 天改为 60 天，此规定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8. 否决财务暨总部运作委员会 2012 年 6 月 17 – 21 日之第 5 决议案，并以下文取代：a. 前任总会长及第一副国际总会长可参加所有宪章区之年会。第二副国际总会长可出席其宪章区年会。旅馆及餐饮等费用可由于各个执行干部之旅行预算内报销。
9. 终止总监、授权演讲任务、区内预算报销表格签名之规定，除非当地法律规章有规定。本政策不适用于所有预算，因此建议干部提交报销表格时查看有关的政策。

LCIF

1. 修正视力第一资产分配为：30% 股票，70% 定期债券。
2. 核准制定与特殊奥委会的了解备忘录(MOU) 以支持延长全球伙伴活动。MOU 为期 5 年，总支持金额为 US\$780 万，每年预算须经核准。
3. 更新四核心拨款优先方案糖尿病预防与防治活动两年，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4. 核准冻结狮子探索 US\$20 万狮子探索小区伙伴续约之拨款
5. 核准了 29 件标准拨款、国际协助及四核心拨款，总金额为 US\$1,342,203。
6. 核准 321 复合区喜玛拉雅山水灾之重大灾难拨款 US\$100,000，并指派领导委员会负责领导

7. 核准视力第一拨款 (1634/324-A8) 金额为 US\$195,328
8. 制定所有 318-B 及 323-C 区拨款案的备忘录，并立即生效。指示两区须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之前或当日再支付款项给 LCIF，或该备忘录之效力须保留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 修正 LCIF 运作及政策以反映 LCIF 指导委员会包含 2 位捐款最多国家代表。以加强指导委员会成员之角色及职责以更进一步支持 LCIF 的义工结构。
10. 修正 LCIF 运作及政策以包含更新视力第一政策及条件
11. 修正 LCIF 运作及政策手册更新基金会之一般与狮子探索账号两者之银行资料，都添加 LCIF 财务分析师为授权者/签名者。
12. 更新国际理事会政策手册第 16 章以反映 LCIF 指导委员会成员包含 2 位捐款最多国家代表。
13. 更新国际理事会政策手册第 16 章更新基金会账号之银行资料添加 LCIF 财务分析师为授权者/签名者。

领导发展委员会

1. 全球领导开发团队之区阶层(GLT-区)添加专区(若有设置) 及分区主席。

会员发展委员会

1. 授证青少狮分会，10 位青少狮必须会籍一年又一天，才能符合免付授证费之优待 并立即生效。
2. 更新国际理事政策手册以反映重新介绍家庭会员入会费与修正证明程序，此规定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3. GMT 区协调员添加分区主席并立即生效。
4. 更新分会会员发展主席之职责以运用 GMT/GLT 区结构，并立即生效。此项更改有助于分会之会员成长与会员满意为优先，并整合团队以引导分会工作。
5. 修正分会支部活动，于该地区的资金、会费、解散、会员邀请和分会出席等方面给予更多的自主权。

公关委员会

1. 决定 LCI 取得行销服务公司协助百年庆。

服务活动委员会

1. 选出 2012-2013 年度杰出青少狮得奖人。
2. 修正国际理事会政策有关狮子会眼镜回收活动，以澄清狮子会眼镜回收中心 (LERC)，须遵守国际理事会政策，而非 LERC 的纲领，并自 2013 年 7 月 1 日生效。
3. 修正国际理事会政策有关“维护视力帮助盲人分会杰出奖”改为官方“于维护视力、教育及行动”活动名称。

4. 删除国际理事会政策第二十三章第十一条青少狮新会员费用，并自 2014 年 2 月 1 日生效。
5. 删除国际理事会政策第二十三章有关青少狮新会员费用，并自 2014 年 2 月 1 日生效。
6. 修正国际理事会政策第二十三章说明辅导分会能自分会用品司取得带有青少狮标志之用品。
7. 删除国际理事会政策第二十三章有关国际狮子会通过辅导分会提供青少狮会员卡，并自 2014 年 2 月 1 日生效。
8. 删除国际理事会政策第二十三章有关青少狮新会员资料袋及费用内容，并自 2014 年 2 月 1 日生效。
9. 删除国际理事会政策第二十三章有关青少狮新会员资料袋征收实际运费，并自 2014 年 2 月 1 日生效。

上述决议案之进一步资料，登在国际狮子会的网站 www.lionsclubs.org 或与总部办公室联络 630-571-5466。